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1 月 26 日第 1021/E792/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5 年 11 月 24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隨著智能手機越趨普及，手機應用程式(APPS)的應用已經成為很多市民生活的一部份。交通事務局已因應現時市民對客運服務的需要，在《經營的士客運業務特別准照公開競投》之競投案卷中，要求承批人除了須設置的士電召熱線供市民透過電話即時召喚及預約的士服務之外，亦須以網頁形式及手機應用程式提供召喚的士服務，以讓聾啞人士及其他有需要人士也能獲取有關服務。此外，尚須因應社會發展開發不同途徑供乘客召喚的士，當中亦包括透過手機應用程式等召喚的士的方式。

然而，鑑於現時尚有部分市民，尤其對部分長者而言，在透過手機應用程式或其他方式召喚的士方面存在困難，加上是次公開競投涉及的特別的士服務具公共服務性質，行政當局須確保所有市民能公平地獲取服務，因此必須首先確保承批人能提供基本的電召服務，且無論市民使用電召或手機應用程式召喚的士，承批人均須同樣為其提供服務。

此外，為回應社會對增加「無障礙的士」服務的長期訴求，是次公開競投亦要求承批人須分別提供不少於 5 部無障礙的士及大型的士，也規定相關的士須安裝發聲計程錶以廣播的士服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費用，並於的士後排左車門內側之明顯位置安裝凸字牌，以盲文及凸字表示車輛註冊號碼，以便視障乘客使用相關的士服務。

智能化管理已是社會發展必然趨勢，交通事務局正研究透過多項的士管理政策，包括研究引入智能管理系統的可行性，應用科學化的派遣與管理技術，逐步優化的士服務業的整體質素。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